

杭州思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进展及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  
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终止挂牌申请受理通知书  
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杭州思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2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发布了《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公告》（公告编号：2019-004），公司股票自 2019 年 2 月 13 日开市起暂停转让。

停牌期间，公司持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于 2019 年 2 月 15 日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并于 2019 年 2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发布了《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05）。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经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需要报送的终止挂牌申请材料。

公司正在积极推进本次终止挂牌事项工作，但该事项仍具有不确定性，为保证信息披露公平性，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公司股份出现异常波动，公司股票将继续暂停转让。公司暂定股票恢复转

让的最晚时间为 2019 年 5 月 10 日。公司将持续推进上述事项，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根据规定，公司于 2019 年 2 月 25 日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报送了终止挂牌申请材料，经核对，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认为公司报送的终止挂牌申请材料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的相关要求，予以受理并向公司出具了《受理通知书》。

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杭州思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2 月 26 日